

《創世記》查經聚會之十四: 第 13:1- 14:24 節組長版:

亞伯拉罕循環二: 謙讓者得勝

敬拜時間: 15-20 min.

詩歌: 3-4 首

禱告: 為小組聚會

前言: 15-20 min

破冰: 分享一個先吃虧却最終息事寧人的個人經歷

讀經: 默讀/速讀/輪流讀 15 min 創世記 13:1-14:24

背景介紹: 5 min

這章開始描述亞伯蘭軟弱失敗後重得仗心, 以謙讓來解決家庭糾紛, 得到神的祝福. 更勇敢地盡上家長責任從強敵中救回被擄的親屬和朋友與財產. 注意亞伯蘭是希伯來人此辭(14:13)在聖經首次出現, 與閃的後裔希伯是同一個字源, 在舊約乃以色列民族的統稱.

經文討論:

(可分最多四組討論下列題目, 按時間許可每組討論 3 或 4 大題, 45 分鐘後合組報告與討論; 若不分組則可用 60 分鐘把下列大題全部一起討論, 省去合組時間, 由領查經者作簡短總結.) (請領查經者 copy 問題部份印發組員, 答案部份可供合組討論時作參考). (觀察, 解釋和應用的問題, 順序可調整, 答案仅提供思路, 開始前可簡單的回顧下前一章的內容, 也可用提問的方式讓小組的成員回答.)

1. 13:1-7 這裡記載亞伯蘭怎樣重得仗心? 他面對什麼新的挑戰?

亞伯蘭回到原居之地(3), 在先前築壇處再次求告耶和華的名(4).

因羅得與亞伯蘭牲畜財物甚多, 那地不能容納他們, 而且有迦南人和比利洗人在其地居住, 羅得的僕人與亞伯蘭的僕人相爭.

2. 13:8-13 亞伯蘭怎樣解決這些糾紛? 從他和羅得的行動看到二人有什麼不同的態度和原則?

亞伯蘭要停止紛爭, 與羅得彼此分離, 讓羅得先揀地土, 羅得“舉目看見”似乎注重他專注東方要往約旦河的滋潤全平原, 不惜遷居到罪大惡極的所多瑪城中. 亞伯蘭只有往剩下的迦南地遷徙.

從他們的行動可以看到:

亞伯蘭:

(1) 亞伯蘭是有原則的人, 他顧全大局, (腓 2:4), 為要停止家庭紛爭, 在外人面前作合一的見證.

(2) 亞伯蘭捨去中東長輩的優先權, 讓羅得先揀地土, 寧願吃虧到剩下的迦南地去.

羅得:

只顧眼前利益, 不願與罪惡妥協(13:13). 雖然自己為罪尤傷(彼後 2:7), 但卻引致很多不良後果(創 14, 19).

3. 亞伯蘭與羅得彼此分離對亞伯蘭是得或失? 亞伯蘭看財富的態度是什麼? 他在这件事情上學到什麼功課? 可作我們的什麼榜樣? 13:14 -18.

神在亞伯蘭與羅得彼此分離後向亞伯蘭應許後裔多如塵沙, 賜他代表神祝福的迦南地. (13:14-17), 亞伯蘭看家庭和諧比財富更重要. 因此亞伯蘭得到仗心的憑據, 搬到希伯崙幔利橡樹地, 再築壇敬拜神.(18) 亞伯蘭謙讓和遵行神命而得到神祝福的榜樣值得我們效法.

4. 14:1-12 試從政治軍事等角度分析羅得被擄的經過.

鹽海附近五王(城市的王, 包括羅得居地所多瑪城的王)臣服東方以攔王基大老瑪為首的四王同盟十二年, 在第十三年他們背逆了, 第十四年基大老瑪與四王同盟揮軍先攻北方(亞特律加寧), 再攻約旦河東的哈麥和沙微基列亭, 南下殺敗何利人直至紅海邊緣的伊勒巴蘭, 再勝西南方的亞瑪力人和哈洗遜他瑪的亞摩利人, 最後在鹽海附近的西訂谷殺敗四王, 經文特別提及將要被神毀滅的所多瑪和蛾摩拉(19:23-29), 他們的軍兵逃亡時有掉在石漆坑或逃到山上. 四王將所多瑪和蛾摩拉和羅得的一切財物糧食都擄去了.

(see <http://www.thethreshingfloor.com/papers/abe1.htm>)

5. 14:13-16 这里怎样称呼亚伯兰? 有何重要性? 亚伯兰如何营救罗得? 为营救罗得付出什么代价? 在此事上可以看到亚伯兰如何处事?

希伯来人亚伯兰, 字源希伯, 意思是闪的後裔(11:16), 他的子孙被称为希伯来人(39:14, 17; 41:12; 出 1:16, 2:6; 21:2-6; 申 15:12-18).

亚伯兰住在亚摩利人幔利的橡树那里, 从一个逃出来的人获知罗得被掳之后, 与幔利和他的弟兄以实各并亚乃联盟, 就不记过往, 亚伯兰率领他家里生养的精练壮丁三百一十八人, 大胜四王, 直追到北边的但, 連夜间, 自己同仆人分队杀败敌人, 又追到大马色左边的何把, 将被掳掠的一切财物夺回来, 连他侄儿罗得和他的财物, 以及妇女, 人民也都夺回来.

精练壮丁三百一十八人一定是大能的勇士, 当时的战场大概比近代的較小规模, 亚伯兰的精兵有士气有训练, 更有神的同在能以寡敌众, 全獲大胜. 318可能有更深的意义, 因为亚伯兰的心腹仆人以利以谢(15:2)的名字原文的代表数字加起来是318, 代表完全的7 和7平方之间的素数 (prime numbers: divisible only by itself: 7, 11,13,17,19,23,19,31,37,41,47)的總和也是318. 可能代表仆人的總和.

亚伯兰为营救罗得付出的代价:

- (1) 生命危險: 連夜间, 自己同仆人分队杀败敌人
- (2) 联盟帥领声誉:
- (3) 体力劳累

在此事上可以看到亚伯兰是(1)领导人(2)軍事专家(3)奮勇战士(4)政治家, 能当机立断打胜仗.

6. 14:17-21 亚伯兰胜利回来后遇见何人? 他们对亚伯兰有什么不同的反应? 有些什么屬灵的意义? (参 13:13, 18:20, 19:1-11; 诗 76:2, 110:4, 来 5:6, 7:1)

亞伯蘭勝利回來後遇見所多瑪王和撒冷王麥基洗德, 前者讓亞伯蘭接受他的一切財物, 後者是至高神的祭司, 為亞伯蘭祝福。

屬靈的意義:

所多瑪王的財物代表罪惡和不義之財。

撒冷(耶路撒冷)王麥基洗德是耶穌基督大祭司職位的預表(來 5:6), 他知道亞伯蘭的勝利是歸功於神(14:20), 代表神為亞伯蘭祝福。

7. 14:22-24 亞伯蘭如何回應所多瑪王和撒冷王麥基洗德? 亞伯蘭獻十分之一給麥基洗德有些什麼屬靈的意義? (參詩 110:4, 來 7). 給我們什麼榜樣?

亞伯蘭對所多瑪王說, 我已經向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耶和華起誓. 凡是你的東西, 就是一根線, 一根鞋帶, 我都不拿, 免得你說, 我使亞伯蘭富足. 只有僕人所吃的, 並與我同行的亞乃, 以實各, 慢利所應得的份, 可以任憑他們拿去。

亞伯蘭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來給麥基洗德, “這麥基洗德, 就是撒冷王, 又是至高神的祭司, 本是長遠為祭司的. 他當亞伯拉罕殺敗諸王回來的時候, 就迎接他, 給他祝福. 亞伯拉罕也將自己所得來的取十分之一給他. 他頭一個名翻出來, 就是仁義王, 他又名撒冷王, 就是平安王的意思. 他無父, 無母, 無族譜, 無生之始, 無命之終, 乃是與神的兒子相似.”(來 7:1-3). 亞伯蘭這行動(1)代表耶穌基督作為世人獻祭的大祭司身分早於摩西律法, 因為(2)後者從利未後代出來的祭司系統不過是預表耶穌基督要作為世人獻祭的大祭司, 當耶穌基督成就救贖大恩後就被取代。

亞伯蘭給我們的榜樣:

- (1) 不受惡人現成的恩惠, 不容許罪在日後影響的機會.
- (2) 領取應得的工價
- (3) 注重最高神的祝福, 雖不是眼前可見(他仍無子), 仍憑信心接受, 開始對神十一奉獻.

合組總結: 15 min

(各組報告討論結果, 分享補充, 由領查經者參閱提示部份, 作整體性總結)

禱告: 15 min 為查經應用, 組員需要等代禱.